大公報 山打根版 www.takungpao.com.hk 责任编辑：李鸿培 2019年10月22日 星期二
自由日報
香港特區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 一九〇二年創於天津 獲特許在中國內地發行
督印：大公報（香港）有限公司 承印：馬來西亞自由日報
地址：Syarikat Berita Harian Merdeka Sdn, Bhd, Lot 23-25 Hock Seng Light Industry Estate, Batu3, Jalan Utara, 90000 Sandakan, Sabah

台罔顾公义 拒陈同佳入境自首

马英九轰蔡英文：为政治利益漠视人权人命

◀▲蔡英文政府竟拒谋杀案通缉犯入境自首，明显以政治凌驾公义

疑犯自首竟遭拒！台湾杀人案疑犯陈同佳拟于圣公会教省秘书长管浩鸣的陪同下，于本周出狱后前往台湾自首，但台媒20日报道称，台湾“移民署”竟将陈、管两人列入注记管制，拒绝入境。有关消息引得两地舆论哗然，台陆委会急急回应称，如港方希望让陈同佳赴台投案，需承诺透过司法互助方式。特区政府重申，香港现时没有法律与台进行刑事司法协作，冀台方务实及积极接收一位被其通缉和自愿自首的人士。台湾当局前领导人马英九狠批台湾蔡英文政府“明显为了政治上的理由，自我阉割司法管辖权，弃人权与人命于不顾”。

大公报记者 高 仁

马英九
9 小時

去年二月香港青年陳同佳來臺後殺害同行女友潘曉穎並棄屍，經士林地檢署通緝在案。他日前表示願來臺投案，卻聽到蔡英文政府認定其中有陰謀而拒絕，我真感到非常詫異與憤怒。

一條年輕的生命在臺灣被殘忍謀殺而消逝，幫受害者討回公道是普世價值，我們的政府應該負起懲凶緝惡的責任，但卻明顯為了政治上的理由，自我閹割司法管轄權，棄人權與人命於不顧。

陸委會說，要港府把完整罪證交出來，才能讓這個嫌犯入境，這個實在說法太可笑了。陳嫌的犯罪地是在臺灣，罪證都在臺灣，我們檢方早已掌握，並將他通緝，為什麼反而要香港交出罪證來？現在臺灣潛逃在國外或大陸被通緝的嫌犯不少，今後是否都比照辦理，如果不完整交出罪證，就不准入境？

過去民進黨政治人物，一再以維護臺灣主權為名，高調要求政府把在外國被捕的詐騙犯遣返回臺受審。那些人的犯罪地還不在臺灣，被害人都在大陸，就蒐集證據與傳喚證人而言，臺灣並不是最方便的審判地。民進黨人士為何要爭取遣返詐騙犯，卻把[illegible]的殺人犯，這是什麼邏輯？什麼標準？

▲马英九在fb贴文狠批蔡英文政府为政治目的罔顾人命

台湾《联合报》等媒体20日报道，“移民署”已将陈同佳及管浩鸣列入注记管制，即被标示为“不核发登机证”，因此不能够进入台湾。消息一出，引起两地广泛质疑：“自首都不给？”“台湾之前不是还一直发通缉令的吗？”

管浩鸣接受《大公报》访问时表示，得知这一消息后感到很意外，因陈同佳约一个半月前就已作出赴台自首的决定，相信这对陈及被害者家属都是一个交代，“估唔到会有这种结果”。面对质疑声音，台湾陆委会回应称，港方应承诺透过司法互助方式提供本案在香港的相关事证以利侦办，台方有必要先对相关人员入境采取管制作为云云。

在台犯案 反要港交罪证？

香港特区政府当晚发声明表示，香港律政司已确认在香港没有足够证据控告陈企图谋杀或所谓“蓄意计划杀人罪”，对于所谓的调查不足、漠视追诉其杀人罪行的情况、香港有司法管辖权而不应用等凭空捏造的说法表示深切遗憾；而陈“被自首”，甚至涉及政治操作的指控亦完全失实。声明重申，香港现时没有法律容许将陈移送到台湾，也没有法律与台进行刑事司法协作。陈今次是自愿自首，台方应该按一般自愿自首情况处理。

马英九亦在Facebook贴文表示，对蔡英文政府认定陈同佳投案有阴谋而拒绝，感到非常诧异与愤怒，批评蔡政府“明显为了政治上的理由，自我阉割司法管辖权，弃人权与人命于不顾”。对于陆委会称，要港府把完整罪证交出来，才能让嫌犯入境，马英九直言：“这个实在说法太可笑了”。他反问，陈的犯罪地是在台湾，罪证也都在台湾，“我们检方早已掌握，并将他通缉，为什么反而要香港交出罪证来？现在台湾潜逃在国外或大陆被通缉的嫌犯不少，今后是否都比照办理，如果不完整交出罪证，就不准入境？”

蔡操弄选举 恶劣之极

马英九狠批蔡英文当局：“如果是为了获取政治上的利益，想继续借此利用‘反送中’来做选举操弄，这样的政府恶劣之极，只为特定立场，罔顾人命”。马英九促蔡英文拿出法律人的良心与理智，要求台当局“法务部”依法处理。

蔡企图借机破坏“一国两制”

【大公报讯】记者高仁报道：对于台湾蔡英文政府拒绝自首疑犯入境，香港法律界及政界狠批蔡政府在该案上的态度发生多次转变，是将政治凌驾公义，无意为死者讨回公道，尽显人心的丑恶。

香港前保安局局长、行政会议成员叶刘淑仪斥台湾限制陈同佳入境是将政治凌驾公义。她指出，很明显台湾不想收陈同佳，他们一切做法都是为了打击“一国两制”，是帮蔡英文助选，“如果台湾这样处理，很明显完全是政治操作、是罔顾公义，是一个完全不值得信赖的政府。”

基本法委员会委员、大律师梁美芬指出，对陈同佳案的主张，台湾当局前后完全矛盾。该案发生后，台湾当局曾三度强烈主张陈同佳应该引渡到台湾审理，但现在的态度与先前完全不同。

本身是律师的全国政协委员简松年表示，蔡英文政府对陈同佳案的态度随着时局的变化而多次转变，例如最初要求特区政府将陈遣返至台；随后见到反修例事件不断发酵，就表明即便《逃犯条例》成功修订亦不会接收逃犯；如今不经过修例，陈主动投案自首，台当局仍然拒收。他认为，蔡英文为借陈同佳案搞乱香港，破坏“一国两制”，以期在选举中争取激进分子的选票，批评蔡为了政治利益，不惜将法律问题变成政治问题，将法治、公义统统丢到一边，尽显人心的丑恶。

发联合公告 提出管治六大立场

港八大校董会主席：大学勿沦政治战场

针对香港近月乱局、暴力行为席卷大学校园，香港八大校董会主席发声，20日发联合公告重申大学管治的六大立场，强调大学绝不是寻求政治议题解决方案的战场；大学提供的支援和建议都是出于关顾，并不代表大学支持任何个人政治立场；无法容忍涂污、破坏大学财产等违法行为；大学有既定机制惩处违反法例或大学规则的人，包括谴责、暂令停学／停工，甚至解除学籍／解雇等。

止暴制乱

大公报记者 北 洛

八间香港教资会资助的大学校董会主席20日发布联合公告，署名包括城市大学校董会主席黄嘉纯、浸会大学校董会主席陈镇仁、岭南大学校董会署理主席、副主席叶成庆、中文大学校董会主席梁乃鹏、教育大学校董会主席马时亨、理工大学校董会主席林大辉、科技大学校董会主席廖长城、香港大学校务委员会主席李国章（图）。

校园不容许任何暴力破坏

公告期望大学社群所有成员捍卫言论自由，每人都有权利充分表达意见，不应有人感到被欺凌或威胁。然而，大学绝不是寻求政治议题解决方案的战场，不应卷入支持某一特定政治立场的漩涡；大学校园亦不容许有任何形式的暴力、粗暴言语和无礼行为；大学对涂污、破坏财产是违法行为，无法容忍。

而大学的核心使命是增进知识，部分学生杯葛上课是其个人行为，不得扰乱任何学术活动或课堂，更不得强迫其他同学参与杯葛。在有充分理由的情况下，大学或可酌情给予学生额外时间完成学历要求，但学生不应视之为权利。

学生教职员须为个人行为负责

公告又重申，大学每位员工和学生都必须为自己行为负责，更须守法，大学提供的支援和建议都是出于关顾，并不代表大学支持任何个人政治立场。而大学有既定机制和程序处理违反法例或大学规则的人，惩处方法包括：谴责、暂令停学／停工，甚至解除学籍／解雇。最后，公告呼吁在香港致力寻求解决目前困境的方案时，希望社会各界人士力行克制、相互包容。

八大校董会主席联合公告重点

1. 大学绝不是寻求政治议题解决方案的战场，不应卷入支持某一特定政治立场的漩涡。
2. 尊重大学财产是所有大学成员的基本责任。涂污、破坏财产是违法行为，无法容忍。
3. 在有充分理由的情况下，大学或可酌情给予学生额外时间完成学历要求，但学生不应视之为权利。
4. 大学提供的支援和建议都是出于关顾，并不代表大学支持任何持份者的个人政治立场。
5. 涉及行为操守问题的教职员或学生，可预期被引用相关程序和机制对其作出跟进，惩处的方法包括：谴责、暂令停学／停工，甚至解除学籍／解雇。必须强调，每个人须对其行为负责。
6. 在香港致力寻求解决目前困境的方案时，呼吁社会各界人士力行克制、相互包容。

家长：子女交托中大万劫不复

◀中大校长段崇智屡遭「暴徒学生」侮辱后屈服。图为本月三日，中大「暴徒学生」占领行政楼会议室，向段崇智大撒溪钱

【大公报讯】记者殷向善报道：香港中文大学校长段崇智上周五发表向学生暴徒“跪低”的公开信，变相鼓励学生犯法，令一众中大学生家长悲痛。一名刚入读中大医科学生的家长20日就“错把小孩送入中大”发文，哭诉原本品学兼优的儿子，自六月以来坚持参与非法活动，“所讲的口号自己也解释不清”已变得不理性、不与家人对话。家长更痛心这名从小看着国家改变和富强的孩子，入学后竟变得仇视中国，质问段校长知否所管治的中大，正辜负家长期望。

该位署名为“另一痛心的家长”20日在社交媒体上发表《给段崇智校长和林郑月娥特首的公开信》，希望“让更多的人知道，错把小孩送入中大的后果”。家长忆述当日因为中大医学院给孩子印象很好，放心把孩子交托中大，却发现真正万劫不复的源头就在这里，儿子开始变了，家长在信中后悔写道：“原来，这是错的。”不禁质问段崇智：“你有想过向家长我们交代吗？大学生违法，已是无人不知的事实，大学和校长却视若无睹？”

中大医科生家长的公开信 错把小孩送入中大的后果

看了多封给段校长的公开信，我也感到有需要把一些话说出来，我不是经常执笔，很担心写错字，花了整个晚上写好和改好这封公开信，让更多的人知道，错把小孩送入中大的后果，（补充：我不知道和不肯定其他几间大学是否情况相同。）

一年多前，我的小孩以非常优异的成绩完成DSE人生阶段，品学兼优被几所大学同时接纳。当时他还告诉我，中文大学医学院给他印象很好，所以最后选择了中大。

我很骄傲，也很放心。医学院院长在白袍日责成学生向所有到场的家长鞠躬表达感谢，我放下心头大石把小孩交托了这所大学。原来，这是错的。

早于去年开学前，他为了争取入住宿舍，所以参加了什么的校内组织，并用尽方法表现自己，并上了“庄”。真正的万劫不复的源头就在这里，他开始变了。

今年六月发生这次事件，我们一家终于失去他，失去了昔日的他。

他变得不理性，所讲的口号连自己也解释不了！但仍然坚持与这些会友一同上街参与不合法的活动，这个完全不是当日的他！

小时候，我们一家常返回内地，看着国家改变和富强。但是今天，他仇视中国。

他已不同我们对话，但我知道他仍坚持参与非法活动。我已不敢看电视、听新闻，怕看见被捕的下一个就是他。多次梦醒都是这些场景，他前途尽毁故事浮现。我已多次夜深独自狂哭，我很自责，为什么让他入读中大？为什么让他参加这些学生组织？为什么让他天天留在宿舍？

校长、特首，我很无奈，我明白为什么另一封公开信说“泪已干”。我真的很无奈，小孩在这个年龄，难度我还要每天跟着他做一个怪兽家长，交托给你们已是无可选择的安排。

大学，你提供了什么环境给我们小孩成长？校长，你知道你管治的地方是怎样？你有想过向家长我们交代吗？大学生违法，已是无人不知的事实，大学和校长却视若无睹？

发展到这个地步，你们有否想过失去自己的亲人？或目睹自己亲人站于悬涯边等待跳下的心情？

借这封信告诉校长、特首的同时，我忠告所有让小孩升读大学的家长作好心理，中文大学并没有为你的小孩提供学好做人的地方，校长亦没有重视过家长委托的责任，这所大学并没有按照校训培养学生。

另一痛心的家长 10月20日